乌海市水务局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1年3月22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水务局是乌海市人民政府主管的综合经济部门。

（二）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负责拟订全市水务发展规划；负责提出全市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划和方向、国家和自治区以及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全市水利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3.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组织实施取水许可证核发、取水权有偿转让审批和水资源论证制度、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务行业供水工作。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拟订辖区内重要河流、水域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地表水、地下水的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和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5.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指导、监督全市防汛抗旱工作，对辖区重要河流、水域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编制全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6.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7.负责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负责市级立项的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行政区域内水土保持的监测、监督检查工作。

8.负责全市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并仲裁部门间和各区间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9.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指导全市河流、水库及河口的治理和开发，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10.指导农牧区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牧区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11.开展水利技术培训与科技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2.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海市水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乌海市水务局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乌海市水务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7家，其中：

1.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为乌海市水务局本级，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办公室、计划财务财科、河湖和运行管理监督科、水政水资源科、水利和水保科、水旱灾害防御科。截止2020年12月，乌海市水务局本级行政编制11人，机关工勤编制3人，在职实有人数13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4人。

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1家，为乌海市水政综合执法局。

3.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5家，分别为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乌海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乌海市节约用水办公室、乌海市甘德尔河管理所、乌海市河道管理所。

4.公益二类事业单位0家。

（二）乌海市水务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1.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乌海市水务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乌海市水政综合执法局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3	乌海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4	乌海市节约用水办公室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5	乌海市甘德尔河管理所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6	乌海市河道管理所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2、局属单位具体工作职能和人员情况如下：

截止2020年12月6个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编制71人，在职实有人数62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65人。局属单位具体工作职能和人员情况如下：

(1)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单位预算编码419006，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和实施进行监督，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负责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和预报。对水土保持项目的实施进行督促和技术指导。组织开展水土保持科学技术研究、技术推广和人才培训。编制人数11人，实有人数11人，离休0人，退休16人。

(2)乌海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单位预算编码419008，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水利工程规划勘测设计、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水利技术开发，水利技术人员培训，对市水利建设工程施工安全、工程质量的监督等。编制人数18人，实有人数18人，离休0人，退休12人。

(3)乌海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单位预算编码419005，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编制城市节约用水计划，组织下达年度节水计划，认真监督计划的实施，并组织考核，定期开展节水检查；对城市公共供水，自备供水设施的用水的单位节约用水情况进行监督，对不符合有关节水法律、法规事宜，拥有纠正和否决权。并对违章情况做出处理，有重大问题及时向市政府和水务局报告；对企事业单位节水工作实行业务指导和技术指导。参与计划用水单位的节水技改项目的审定、改造。根据用水定额、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年度用水计划，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年度用水实行总量控制，监督用水单位按批准的计划用水。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技术标准和技术通则要求，根据生产、生活的一般用水状况和节约用水潜力，制定生产、生活用水定额。编制人数5人，实有人数4人，离休0人，退休10人。

(4)乌海市甘德尔河管理所，单位预算编码419009，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1、负责甘德尔河河道与湖区的运行管理和维护；负责桥闸的运行管理和维护；3、负责甘德尔河防洪管理；4、确保汛期洪水安全下泄。编制人数2人，实有人数2人，离休0人，退休0人。

(5)乌海市河道管理所，单位预算编码419003，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巴音陶亥至新地共105公里黄河段内的黄河防洪堤，护岸工程及黄河控导工程设施的日常管理养护维修；对黄河防洪水利工程施工项目进行质量计量管理，并负责全部施工资料的收集编撰整理归档工作。编制人数12人，实有人数11人，离休0人，退休8人。

(6)乌海市水政综合执法局，单位预算编码419002，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同时贯彻《乌海市水资源管理办法》和《乌海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查处我市范围内跨区域的、跨盟市的、上级督办或三区申请督办的以及其他重大水事违法行为和违反水土保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水利工程安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并提出实施行政处罚或者其他行政措施的具体建议，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负责指导和监督下级水政监察队伍。3、受市水务局委托，对取用水户实施取水许可日常监督管理，对城市公共供水、自备井供水设施的用水单位的节约用水情况进行监督，对水土保持监督、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承办市水务局、自治区水政监察总队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编制人数23人，实有人数16人，离休0人，退休19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2258.51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506.34

万元，增长 22.4 %，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中工资及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增加水利工程质量监督项目费、水资源监控系统项目费及甘德尔所维修维护费等增加。

支出预算 2258.5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506.34 万元，增长 22.4%，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中工资及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增加水利工程质量监督项目费、水资源监控系统项目费及甘德尔所维修维护费等。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2258.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8.51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2258.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6.51 万元，占比 57.4%；项目支出 962 万元，占比 42.6%；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

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河长制工作经费、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甘德尔河维修维护、运行管护费、水利工程质量监督项目费、水资源监控系统项目费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258.5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2258.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23万元。占总支出比0.56%。主要用于职工工会经费支出。

2、**国防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3.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4.教育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5.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8.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1万元。占总支出比7.03%。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退休人员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1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9.8万元。占总支出比7.9%。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费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1.农林水支出1827.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5.55万元，项目支出9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7.87万元。占总支出比80.92%。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办公楼物业管理费、河湖长制经费、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甘德尔河维修维护运行管护、水利工程质量监督项目费、水资源监控系统项目费等方面支出。

12.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3.资源勘探信息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4.商业服务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5.金融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7.住房保障支出80.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42万元。占总支出比3.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

20.其他支出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

支出比 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97 万元，比上年预算 34.07 万元减少 11.1 万元，降低 48.32%。本年预算 22.9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5.21 万元增加 7.76 万元，增长了 51%。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 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接待费 4.09 万元，比上年预算 5.46 万元减少 1.37 万元，降低 25.17%，本年预算 4.0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2.44 万元增加 1.65 万元，增长 67.6 %，增长主要原因是用于上级部门的调研、督查、工作指导等接待费用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8 万元，比上年预算 30.51 万元减少 11.71 万元，降低 38.3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预算 18.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2.67 万元增加 6.13 万元，增长 48.38%，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燃油及车辆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1 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6.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2 万元，下降 5.4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 3.84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1.52 万元、增加了 53.9%，邮电费 2.5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0.21 万元、降低了 7.7%，差旅费 2.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2 万元、减少 6.9%，会议费增加 0 万元、福利费 16.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减少 6.9%，日常维修费 0.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2 万元、减少 44.2%，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7 万元、减少 46.7%，办公用房取暖费增加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4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4.33 万元，增加 35.29%，其他费用 2.16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2.24 万元，增加 50.9%。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9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5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乌海市水务局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用于办理公务、处置突发事件等公务活动的机动车辆；机要通信车 1 辆，用于办理公务、机要通信等公务活动的机动车辆；应急保障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

(套)等。

2020 年房屋建筑面积 1156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776.5 平方米，

业务用房 117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或减少 0 平方米。

四、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编制要求，2021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8 个，公开绩效目标 8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946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98.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霞　　联系电话：0473-6990819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10 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